

##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，抓住市场机遇，增强综合竞争力，准备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对相关事项进行研究论证。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监管部门审批后实施，后续情况存在不确定性。前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前提条件，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或核准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3日